

上海安集协康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发行认购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2017年2月8日，上海安集协康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现就认购事宜安排如下：

一、在册股东优先认购安排

（一）在册股东的认定

公司在册股东是指截至股权登记日（2017年1月25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

（二）在册股东优先认购安排

本次股票发行对象以现金认购，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的规定，公司在册股东均享有本次股票发行的优先认购权。现有《公司章程》未对原股东的优先认购权做出规定。公司在册股东共17名均自愿放弃优先认购权，并签署放弃优先认购权的承诺函。

（三）在册股东缴款安排

本次股票发行对象中无公司在册股东，公司在册股东不参与此次股票发行认购，无需缴款。

二、新增投资者认购程序

（一）新增投资者认购安排

本次股票发行对象包含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细则（试行）》规定的合格投资者。新增投资者的具体认购情况如下：

序号	认购人名称	拟定认购数量（股）	拟定认购金额(元)	认购方式
1	张立高	1,000,000	20,680,000.00	现金
2	韩敏红	300,100	6,206,068.00	现金
3	陈卫	100,000	2,068,000.00	现金
4	葛小莲	50,100	1,036,068.00	现金
合计		1,450,200	29,990,136.00	

（二）缴款的时间安排

1、缴款起始日：2017 年3 月 2 日（含当日）

2、缴款截止日：2017 年 3 月3 日（含当日）

（三）认购程序

所有有效认购对象须与公司签署《股票发行认购协议》，2017 年 3 月 3 日前(包括当日)，所有的认购人进行股份认购，将认购资金存入或汇入公司本次股票发行指定账户，同时将汇款底单复印件及联系方式传真至公司（传真：021-50796219）或扫描后邮件发送（邮箱：chenw@angecon.com），并电话予以确认。

（四）认购成功的确认方法

2017 年 3 月 3 日，公司确认认购人的认购资金到账无误后，电话或者邮件通知认购人股份认购成功。

（五）其他相关事项

对于股份认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况之一的将视为认购人放弃认

购：

1、出具书面文件放弃认购的；

2、公司未在2017年3月3日前(含当日)收到认购人的汇款底单复印件，且未在2017年3月3日前(含当日)收到银行出具的认购人汇款到账入账单；

3、公司收到的认购人的汇款底单填写有误，且至2017年3月3日认购资金未到账，同时无法通过认购人所留联系方式与之联系的。

三、缴款账户

户名：上海安集协康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银行高桥支行

账号：454673074355

四、其他注意事项

(一) 认购人汇款相关手续费由认购人自理，不得在认购资金内扣除；

(二) 认购人存入或汇入的资金可认购股份数量与其股份认购协议约定的认购数量不一致的，以两者中较低者为准。若有超额认购资金，公司将在完成工商变更手续，且发行资金到账后将超额部分退回认购人；认购人在将认购资金存入或汇入股票发行人指定账户一个工作日后或在2017年3月3日公司尚未与认购人联系确认认购是否成功，则可能存在公司无法联系认购人的情况，请认购人拨打公司电话以确认股份认购状态。

公司股票发行认购的工作时间为每个工作日的9:00-17:00，认购期

间的周六、日不休息。“XX 日前”是指截止到XX 日17:00，超过该时间的将确认为未能满足本办法的规定。

公司已确认认购人放弃认购后到账的认购资金，公司将全额退回认购人。

六、联系方式

(一) 联系人姓名： 陈 薇

(二) 电话： 021-50796229

(三) 传真： 021-50796219

(四) 邮箱： chenw@angecon.com

(五) 联系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青黛路588号3幢

上海安集协康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2 月 27 日